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,其中王若雄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蕴蓝女士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: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青岛酷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的议案》

因青岛酷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合伙企业")所投项目已全部退出,后续没有其他投资意向,经与其他合伙人协商一致,拟注销合伙企业并按合伙企业合伙人会议通过的分配

方案进行清算分配。同时,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注销相关的具体事宜。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3日